



64

网络江湖系列之三

网络江湖

邪 樱

玄幻·科幻·异侠·粉艳
再创武林辉煌战绩

网络江湖系列之二 ⑥4

邪 樱

凝翠崖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邪樱/凝翠崖 著——青海：青海人民出版社 2003.3.

ISBN7-225-01043-3/I·64

1. 邪……Ⅰ. 凝……Ⅲ. 长篇小说,武侠小说——当代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1)第 45676 号

网络江湖系列之二 ⑥4 邪樱

作 者：凝翠崖

责任编辑：李 伟

封面设计：胡 敏

出 版：青海人民出版社

发 行：青海人民出版社

印 刷：青海人民印刷厂

印 数：2000 册

开 本：850×1168 大 32 开

印 张：8

字 数：340 千字

版 次：2003 年 3 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ISBN7-225-01043-3/I·64

定 价：15.00 元

版权所有·请勿翻印

内 容 提 要

据说当初，华佗被曹操打入死牢，在即将被处死之前，牢头有感于华佗一生活人无数，不该受此惨报，以瞒天过海之计，用狱中的一个死囚顶替，把华佗救走了……

华佗隐居山中，传下华佗门道统，并传下门训，华佗门要好好照顾救华佗的牢头——李氏一脉，并传李家“通慧神功”……

二千多年后的现代，李氏一脉成为一个武学世家。李亚峰出生在这个武学世家，从小就很不情愿地练了一身功练了家传的“通慧神功”，过目不忘的他自号‘阿疯’，太懒，又怕麻烦……

李亚峰以偷懒和躲避麻烦为大计的人生旅程开始……

华佗门当代掌门喜欢李亚峰，收李亚峰为徒，把华佗门道统传给了李亚峰……

酷爱恶搞的李亚峰入神农谷，吞食无数汽珍异果，博览无数千年宝籍……

李亚峰在情海中更是……

这是一个神医华佗的传人修成妖怪在现代社会“兴风作浪”的故事…… / -

目 录

第一章	先生说.....	1
第二章	史书写错了!	17
第三章	妖怪?	33
第四章	李亚峰的日记	48
第五章	出世	62
第六章	空了一年的课桌	77
第七章	清理门户?!	92
第八章	军师	105
第九章	阿疯书友会?	123
第十章	你是什么变的?	137
第十一章	兄弟	154
第十二章	我的姐姐是狐狸精!	172
第十三章	发呆	186
第十四章	华佗门的药	202
第十五章	双修?!	218

第一章 先生说……

11月7日。中国南方的小城：雷州。雷州外国语学校。初三二班。

“……另外，这次命题作文有两位同学写的非常出色，分别是李亚峰和王怜怜，现在，我们请这两位同学把他们的文章给全班同学读一下，请大家认真听。王怜怜，你先来。”

望着教语文的刘老师嘴里上下翻飞的舌头，李亚峰百无聊赖的打了一个呵欠，心里盘算着是不是要写篇《我的老师》什么的随便找个杂志发表一下，也算是对刘老师每次都把自己的作文当成范文的鼓励；可又一转念，还是决定作罢——他的懒病又犯了。

※

※

※

在这所汇集了全市尖子生的外国语学校里，学日语的李亚峰是一个毫不起眼的存在：家境一般，长相一般，身高一般，学习成绩一般，各方面表现一般……所有能加以评价的地方除了“一般”两个字之外很难找出别的字眼——这一点让班主任在填写他的评语的时候总是大伤脑筋。在学校中李亚峰唯一的亮点是他的文笔不错，每次作文总是被当成范文，可这对他的语文成绩并没有太大的帮助，第一卷选择题的糟糕成绩总是让他的语文考试成绩徘徊在及格边缘。

事实上，李亚峰并不是像他所表现出来的那样平凡。只是……他太懒，又怕麻烦。

李亚峰出生在一个武学世家，从小就很不情愿地练了一身功夫——用他自己的话说，“我从娘胎里就开始练功——那时候不懂事也就算了，现在总该有偷懒的权利

了吧”。

可惜，李家三代单传只有他一颗独苗，他的祖父和父亲一方面恨不得把家传武学一股脑全教会他好让他早一点发扬光大，一方面要求他在学校里的成绩一定要拔尖。小时候的李亚峰倒也都做到了，到小学六年级的时候，武学上他的祖父和父亲已经没有什么新东西可以教给他了，文化课的成绩也一直优秀。可在小学毕业时，李亚峰猛然醒悟，学会了对家里的“压迫”进行“反抗”，并且一发不可收，开始了他以偷懒和躲避麻烦为大计的人生旅程。

导火索是祖父反对他进入雷州外国语学校学日语。

“当年我杀的是那些说鸟语的日本鬼子，如今你倒要去学说鸟语！你信不信我拿你当日本鬼子一掌给毙了清理门户！”祖父发起火来脸胀的通红，一头白发无风自动，煞是好看。

“爷爷，是你们让我好好学习，事事处处拿第一，要不是我成绩优秀，我哪能考上外国语学校？全市才招九十人，你该为我高兴才对呀。”

“好了好了，爸，你消消气。峰峰，外国语学校可以去上，但学日语就不要了吧，还是去英语班，好不好？”父亲出来打圆场。

“爸爸，不是我不想去英语班，可面试的时候我英语发音不准，被分到日语班了呀。你也去找过学校，可不行就是不行。……谁让你从来没教过我英语。”

“那就直升铁一中，我在那儿当老师，分班什么的都好办。一句话的事儿！”

“是你自己说的铁一中升学率奇差无比，除了你自己之外没什么好老师，让我去考外国语学校的。现在我考上了你又不让我去了！我不干。要怪就怪你自己没教过我英语，外国语学校我非去不可。你以为那么好考呀，我足足复习了一个月，你说不上我就不上那还行！”

“这怎么能怪我，你爷爷当年也没教过我……”

“什么！”

“爸，你就别添乱了！”

“我倒觉的峰峰去上外国语学校没什么不好，不就是

学日语嘛，现在都学英语，将来没准儿还是学小语种的吃香。”母亲说话了。

.....

争论的结果，李亚峰得到了胜利，并且从此开始处处和家里对着干。在无数次争论以后，李亚峰终于在初一期中考试前和家里达成协议，以高考考上一所好大学为条件交换到了自己的“自由”。

家里倒也不担心李亚峰会做不到，反正练了家传的“通慧功”，过目不忘不说，一天只要打坐一个时辰就精力充沛，连睡觉都省了，平白比一般人多了一倍的时间，哪怕只拿出一半功夫去学习也没理由考不上一所好大学。——虽说是望子成龙，可家里并不希望李亚峰进什么“少年科技大”之类的地方，还是像个普通人一样就好，“韬光养晦”可是祖训；至于武功，该教的都教了，剩下的就是让李亚峰自己体悟了。

摆脱了家里的鼓噪，李亚峰倒不知道自己该干些什么了。

学校里的课程他觉得没什么用处，犯不着多下功夫去争第一，所以考试时他总是在忙着计算自己分数，只要能及格，他就不再正儿八经答题，这恐怕是他对从小家里的要求的逆反心理在作怪；不过他并不承认，用他的话说，要是成绩好的话成天要应付老师的辅导，要参加各种名目的竞赛，烦也烦死了。

家里看着他拿回的刚及格的考卷自然不能同意他的看法，可李亚峰扬言如果还要求他每次都拿第一那他将来就故意不好好参加高考，父亲除了苦笑之外拿李亚峰毫无办法，而母亲从来都是以自己儿子的意见为意见，只要儿子不惹祸什么都不在乎，至于祖父，在冲李亚峰发完火后嘟囔一句“老子不管了”就去游历名山大川寻仙访道了，对此毫不知情，也让李亚峰逃过一劫——如果脾气火爆的祖父还在家里，李亚峰恐怕说什么也不敢如此猖狂。

武学方面李亚峰倒是从来不敢有所懈怠——不是不想，而是不能。“通慧功”一天不练就气血翻涌，浑身不得劲，虽然心里总是振振有辞地说“人需要睡眠，这是天道，

逆天而行有什么好处？”可对没有办法的事李亚峰还是懂得“逆来顺受”的——反正也没什么坏处。拳脚功夫李亚峰也没有放下，原因是害怕招数拆解打不过父亲的话没准儿又要回到过去“水深火热”的日子，再说每天花上一个小时和父亲过招成了习惯，不练了也不适应。

李亚峰从来不知道也不关心自己的功夫练到了什么地步——对于普通人来说成为“武林高手”或许是有吸引力的，可对于一个懒到了家却从小被逼着“夏练三伏，冬练三九”的孩子来说，武功除了负担之外啥也不是。李亚峰的胆子也没有大到违背“不得在人前显露武功”的祖训的地步，虽然见义勇为除暴安良祖训是不禁止的，可在现在这个社会里这样的机会少的可怜，至少李亚峰还没有遇到过——按照他又懒又怕麻烦的心理，就是有这样的机会他会不会出手还在两可之间。

面对漫漫长夜李亚峰大喊无聊，最后他终于找到了最能省力的打发时间的方式，那就是半躺在床上，左边放一堆零食，右边放一堆小说，东方发白的时候零食吃完了

小说也看完了，除了翻动书页和把零食送进嘴里之外不需要任何多余的动作，不亦快哉！

小说看多了需要调剂，李亚峰也来者不拒，什么书拿过来就读，小小年级就装了一肚子杂七杂八的东西。对于这一点父亲除了对李亚峰总是赖在床上颇有微词之外倒是蛮赞同的，父亲打发时间的办法出了收集瓷器就是读书，只不过老是在研究历史，假期时就到处去凭吊古迹顺带考古，时不常的写写有关的论文，俨然一副历史学家的派头。只不过，父亲和李亚峰一样怕麻烦，发表的论文都是用的笔名——甚至连笔名都懒得去想一个正儿八经的，把自己名字“李云天”的后两个字倒过来了事。为此，李亚峰经常振振有词地反驳父亲对自己的训斥，认定自己的懒惰来自遗传。

李亚峰看书看烦了的时候也试着自己写点乱七八糟的散文小说什么的，借此挣点儿稿费零花。显然，这也是受了父亲的影响。

本来李亚峰只是为了消遣，没打算拿写字儿当正事，

可父亲发现这一点之后毅然卡断了对李亚峰的每月的零花钱和零食供应，理由是既然他自己能够挣到稿费了就不能再依赖家里的支持。李亚峰对此百般上诉无效之后一气之下到处投稿，仗着自己看的书多和一股初生牛犊的莽撞，他在自己的作品中旁征博引大放厥词，居然还颇受欢迎。很快，他就成了全家收入最多的人，并开始大买特买零食，父亲对此颇不以为然，母亲也怕他吃坏肚子，于是，李亚峰的学费也要他自己掏腰包了。

到了初二下学期的时候，李亚峰的笔名“阿疯”已经小有名气，好几家出版社要给他出作品集，版税也订的不低，李亚峰有些心动，可看看开始翻看房产报的父亲，他还是回绝了所有类似的要求——虽然家里不再供给他零花和零食，但依然管吃管住，这就够了，他还不想太早被家里撵出去自立门户——自从他明确了不让家里管他的态度之后，父亲总是在想办法让他食言，这让他非常苦恼，可父亲却乐此不疲。

因为怕招来老师太多的“关怀”耽误自己的偷懒大

计,除了家里人还有自己的同桌兼死党曹暮之外没人知道李亚峰就是新生代实力派作家“阿疯”;对于语文课的作文,李亚峰也总是控制在字数不要过长,也不要显眼到超出中学生水平太多的地步,但出于看多了书又自诩“半个文人”的莫名其妙的自尊心,李亚峰认为让自己的作文达到总是让老师当成范文的水平还是可以原谅的,大不了故意多错几道选择题,把语文考试成绩拉下来也就是了。这一点他倒是做得极为成功。

※

※

※

“我说,老大,这回又是王怜怜。”同桌曹暮碰碰李亚峰的胳膊小声说。

“什么?”

“范文呀,这学期已经是第三次了吧,和你的作文一起被阿姐评为范文。才女的外号还真不是白叫的。”

“你是看人家长得漂亮吧。嗯,王怜怜,声音倒是挺好

听的。文章嘛……再说了。”对于这方面，李亚峰的眼光极高。

“……中国五千年的文化，沉淀出中国人的豪迈。鲁迅先生说过，‘中国人有笔墨，拳头和志气’……”王怜怜读作文的声音回荡在教室里。

“嘿，老大，怎么了，刚还说人家文章没看头，怎么现在把嘴张得这么大，下巴都快掉到地下了。我就说，‘豪迈的中国人’这种题目，分明就是给男生写的，一个女生能把这种题目写好也算不容易了，你以为都跟你一样是怪胎呀……喂！”

“……你看看我文章的最后一句。”

“算了吧，你知道我说过凡是你写的文字我再也不会看的，你用‘阿疯’这个名字欺骗了我的青春，我的感情……”

“少他妈废话！”

“好好好，我看，我看……‘封子恺先生说，中国人有笔墨，拳头和志气’……不对呀，刚才王怜怜好象也念了

这句，可她好象是说鲁迅说……到底是谁说的？”

“……”

“到底是谁说的？”

“你看书应该再仔细一点，你记不记得上星期我借给你一套《神州奇侠》？”

“……老大，不会吧？”

“没错。”

※

※

※

下课后。

李亚峰走到王怜怜的课桌前，煞有兴味的打量着这个入学早早就被评为“班花”的女生。刚上初三，李亚峰才十五岁，总是泡在书堆里连同学之间的交往也能省则省的他从来没有过像现在这样近距离注视过任何一位异性同学，但他不得不承认，王怜怜的确漂亮。瓜子脸，淡眉，坚挺的鼻梁，小巧的嘴唇，尤其是一双灵丽的大眼睛一闪